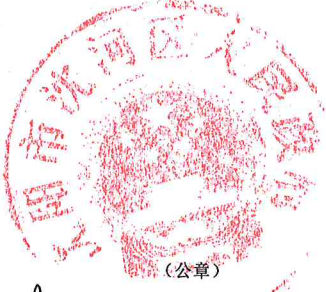


报省建设用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沈河区2022年第02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0.7316			
土地 利用 现状	地类\权属	合计	其中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总计	0.7316	0.4569	0.2747	
	(一) 农用地	0.6031	0.3284	0.2747	
	其中	耕地	0.0000	0.0000	0.0000
		其中：基本农田	0.0000	0.0000	0.0000
		林地	0.6031	0.3284	0.2747
		园地	0.0000	0.0000	0.0000
		牧草地	0.0000	0.0000	0.0000
		其它农用地	0.0000	0.0000	0.0000
(二) 建设用地	0.0000	0.0000	0.0000		
(三) 未利用地	0.1285	0.1285	0.0000		
土地 用途	开发用途		用地面积	保障性住房	
	工矿仓储用地		0.0000	0.0000	
	交通运输用地		0.2197	0.0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0000	0.0000	
	商服用地		0.0000	0.0000	
	住宅用地		0.0000	0.0000	
	水域与水利设施用地		0.0000	0.0000	
	特殊用地		0.0000	0.0000	
	其他用地		0.5119	0.0000	
县(市)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管领导(签字): <i>[Signature]</i> 2023.1.6</p>				
备注					

自然资

报省政府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0.6031	0.3284	0.2747
其中：耕地	0.0000	0.0000	0.0000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规划级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是		市级	
	县级			县级	
	乡级			乡级	

用地计划

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申请使用省级计划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7316	0.6031	0.0000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说明：

报省政府使用国有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0.4569	其中：耕地面积	0.0000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国有单位	沈河区人民政府				
权属状况	地类准确、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农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建设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未利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青苗补偿费	0.000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0000			
	征地总费用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0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0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发放安置补偿费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留地留物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省政府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0.2747	其中：耕地面积	0.0000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	南塔街道				
村	长青农工商公司				
权属状况	地类准确、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农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0.2747	675	675	185.422500
	建设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未利用地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实际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费用
	青苗补偿费	0.000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0000			
征地总费用	185.422500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0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0	
	安置途径		安置人数		
	发放安置补偿费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留地留物业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